

玉溪市风景园林学会

玉园秘字〔2019〕11号

玉溪市风景园林学会关于开展玉溪市园林绿化行业优秀科技工作者评选表彰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住建系统、各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从事园林绿化管理部门：

玉溪市风景园林学会第三届理事会于2014年履职以来，在玉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市科协的正确领导下，在全市园林绿化专业技术人员的大力支持参与下，始终把创建生态园林城市，有效提升玉溪园林品质作为中心工作来抓。为协助市住建部门，做好创建生态园林城市的各项基础工作，推进玉溪市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工作始终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把科技作为第一生产力，学会主动承接并积极开展了玉溪园林绿化科技课题研究相关工作，完成《玉溪市园林植物养护技术手册》第一册、第二册的编辑工作，并将研究成果不断运用到玉溪园林绿化工作中，为玉溪市园林绿化行业的

发展作出了贡献，涌现了大批优秀科技工作者。为表彰和鼓励长期以来积极参与学会科研工作的园林绿化专业技术人员，进一步调动大家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学会工作的持续发展，玉溪市风景园林学会决定开展全市园林绿化优秀科技工作者评选表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玉溪市各县区住建系统、各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从事园林绿化管理专业技术人员。

二、评选条件

1、全面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较高的思想政治觉悟，模范遵守职业道德，品德优良、廉洁自律，工作期间无违法、违纪行为。

2、2014 年以来积极参与学会园林绿化课题研究及专业技术咨询指导工作，并作出突出贡献的专业技术人员。

3、热爱园林绿化事业，爱岗敬业、甘于奉献，具有较强的专业技术水平和科技创新能力，在玉溪市园林绿化工作中成绩显著。

4、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在学会工作、业务实践和社会服务等方面业绩突出。

三、评选程序

1、评选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2、学会根据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学会工作情况提出评优初步名单，由个人填写参评申报表。

3、评选小组根据评优条件、申报人业绩进行复审，评议。

4、对评选结果进行公示后，正式确定表彰对象。

5、举行表彰仪式，对评选出的先进个人颁发荣誉证书。

四、有关事项

评选申报截至时间：2019 年 8 月 31 日，请被推荐的园林绿化专业技术人员认真填写评选推荐表，按时报送。

联系人：王白玉 电话：15188167824

申报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2501525904@qq.com

纸质报送地址：玉溪市红塔区环山路延长线与 2 号路交叉口
(出水口充电站旁)

附件 住建系统优秀科技工作者推荐表


玉溪市风景园林学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

玉溪市风景园林学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印发

附件

住建系统优秀科技工作者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照片
出生年月		民 族		
学 历		学 位		
专业技术职务 /职称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 行政职务				
办公电话		联系人手机		
传真		联系人电子邮箱		
通信联系 地址				
参与学会工作业绩简述（本栏目应填写被推荐人参加学会开展的玉溪园林绿化科技课题学术研究的相关工作，主要成绩、突出贡献、典型事迹，是评价被推荐人的重要依据，应简要、准确、客观，限 1000 字以内。）				